

证券代码：873796

证券简称：建科集团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江苏镇江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提高收益水平，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闲置流动资金购买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的收益。

（二）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在不超过人民币 4,500 万元的额度内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上述资金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以滚动使用，但任一时点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500 万元。

购买理财产品使用的资金仅限于公司的闲置资金。

（三）委托理财方式

（四）委托理财期限

投资期限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止。

（五）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审议程序

2025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

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主要风险较低类的理财品种，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不排除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为防范风险，公司会安排财务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运用闲置资金进行适当的理财产品投资，可以提高公司的闲置资金使用效率，提高公司的整体收益。

五、 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镇江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江苏镇江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